

证券代码：832225

证券简称：利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8

漯河利通液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8月24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与通讯相结合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8月14日以书面、通讯方式

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赵洪亮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

董事赵永德、董治国因在异地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

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n）披露的《2022 年半年报》及《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按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了《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募集资金的使用与股东大会通过的股票发行方案相符，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n）披露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修订后的制度全文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n）披露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5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n)披露的《关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赵永德、董治国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漯河利通液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5日